

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8月12日上午在上海市徐汇区番禺路876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梅女士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会议审议表决，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（表决结果：赞成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议案》

为客观、公允反映资产状况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公司依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，对截至 2026 年半年度末存货、其他应收款、应收账款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，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合计 27,162,781.23 元，其中存货跌价损失计提人民币 26,612,830.45 元，应收账款冲回人民币 156,136.26 元，其他应收款计提人民币 706,087.04 元。

（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8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2026 年上半年，公司未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,252.29 万元。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，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红利。截至目前，公司总股本为 400,458,500 股，以此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0.25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共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10,011,462.50 元，占 2026 年半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4.45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半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6 年中期现金分红方案，本次利润分配

无需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(表决结果:赞成 5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)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(www.sse.com.cn)的《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
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29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4 日